

# 浮山县财政局 文件

## 浮山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浮财综〔2023〕49号

### 浮山县财政局 浮山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 收费目录清单公开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加强和规范我县行政事业性收费（以下简称收费）和政府性基金（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市财政局、市发改局《关于进一步完成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项目目录公开制度的通知》精神，现就进一步完善收费（基金）项目目录公开通知如下：

一、将所有收费（基金）项目纳入收费（基金）项目目录管理。中央、省设立的收费（基金）项目，除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向社会公开具体管理政策外，还要将所有在我县施行的收费（基金）项目编制成收费（基金）项目目录向社会公开，收费（基金）项目目录公开内容应包括各项收费（基金）的项目名称、执收单位、资金管理、以及资

金管理、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的政策依据等内容。

二、**收费（基金）项目目录实行分级管理。**中央批准设立的收费项目目录，由财政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编制。省批准设立的收费项目目录，由省财政厅会同省物价局编制。县财政部门、价格主管部门，编制我县施行的收费项目（基金）目录。

三、**实行常态化的收费（基金）项目目录公开。**财政部门、价格主管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将编制的本行政区域内施行的收费项目、基金项目目录在官方网站上实行常态化公开。收费政策发生变动时要及时更新。

四、**加强监督管理。**财政、价格主管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进一步加强对收费（基金）的监督管理，设立举报电话，完善查办机制。要坚决制止各类乱收费、乱罚款和摊派行为，对违规设立收费（基金）项目、提高收费（基金）标准、扩大收费（基金）范围的，要追究责任人员的行政和法律责任。

附件：浮山县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清单

浮山县政府性基金项目目录清单



浮山县发改工信和科技商务局  
2023年2月23日

## 浮山县行政事业性收费及涉企收费项目目录清单

序号	部门	收费项目	资金管理方式	收费及资金管理文件依据	备注
一	教育				
		普通高中学费			
	*	普通高中学费、住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教材[2003]4号，教材[1996]101号，教材[2020]5号，晋财综字[1999]111号，晋教计财[1999]7号，晋价费字[2013]270号，晋价费字[2013]54号，晋价费字[2013]165号，晋价费字[2014]183号，晋价费字[2014]184号，晋价行字[2004]28号，晋价行字[2006]170号，价行字[2004]314号，晋价行字[2006]259号，晋价行字[2005]374号，晋价费字[2013]251号，晋发改收费发[2019]494号	
	*	中等职业学校学费、住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财综[2004]4号，教材[2003]4号，教材[1996]101号，教材[2020]5号，晋政办发[1998]12号，晋教计财[1998]27号，晋价费字[2000]第272号，晋价行字[2005]366号，晋价费字[2005]250号，晋价费字[2011]264号，晋价费字[2014]23号，晋价费字[2014]29号，晋价费字[2015]130号，晋价费字[2015]223号，晋价费字[2015]16号，晋价费字[2015]231号	
	*	公办幼儿园保育费、住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幼儿园管理条例》，发改价格[2011]3207号，教材[2020]5号，晋价费字[2013]65号，晋价费字[2013]250号，晋价费字[2013]285号，晋发改收费发[2018]663号，晋发改收费发[2019]243号，晋发改收费函[2019]569号，晋财综函[2021]70号	
	*	中考报名考务费	缴入地方财政专户	晋价费字[2014]241号，晋价费字[2015]317号	
	*	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费	缴入地方财政专户	晋财综[2010]16号，晋发改收费发[2023]126号	
	*	城市义务教育阶段住宿费	缴入地方财政专户	晋政办发[2004]72号	

	*	考试考务费			
	*	(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费	缴入地方财政专户	价费字[1992]367号, 发改价格[2003]216号, 晋价费字[2003]36号	
	*	(2)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务费	缴入地方财政专户	价费字[1992]367号, 发改价格[2003]216号	
	*	(3) 高考网上报名费	缴入地方财政专户	晋教计财[2000]9号	
	*	高考报名费	缴入地方财政专户	晋价费[2012]167号	
二	公安局				
	*	居民身份证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 财综[2007]34号, 发改价格[2005]436号, 财综[2004]8号, 发改价格[2003]2322号, 财税[2018]37号	首次申领停征
	*	机动车行驶证、登记证、驾驶证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发改价格[2004]2831号, 财综[2001]67号, 计价格[2001]1979号, 计价格[1994]783号, 价费字[1992]240号, 发改价格[2017]1186号, 晋价行字[2005]273号, 晋发改收费发[2017]569号	
三	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	职业技能鉴定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财综函[2011]4号, 财政综[2004]65号, 财综[2012]51号, 晋财综[2007]100号, [1997]晋财综字第17号, 晋价费字[1997]第26号, 晋价费字[2003]267号, 晋价费字[2013]87号, 晋价费字[2013]260号, 晋财综[2012]405号, 晋发改价格[2016]467号	
	*	初级、中级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务费	缴入中央国库	计价格[2002]1698号, 财预[2002]584号, 晋价费字[2013]223号	
	*	初级、中级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考务费	缴入地方国库	计价格[2002]1698号, 财预[2002]584号, 晋价费字[2013]223号	



	*	人事考试收费	缴入地方国库	晋财综字[1995]118号, 晋价费字[2003]90号, 晋财预[2003]4号, 晋价费字[2014]132号, 晋价费字[2013]223号, 发改价格[2015]1217号, 晋发改价格[2016]476号
	*	劳动能力鉴定费	缴入地方国库	晋价费字[2013]167号, 晋财预[2007]47号, 晋发改价格[2016]467号
	*	社会保障卡补办工本费(含医保证件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晋财综[2002]63号, 晋财预[2007]47号, 晋价费字[2002]166号, 晋财综[2002]63号, 晋财综函[2011]5号, 晋价费字[2012]161号, 财综[2014]42号, 晋发改收费发[2023]33号
四		自然资源		
	*	矿业权占用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国务院矿产资源权益金制度改革方案通知(国发[2017]29号)
	*	矿业权出让收益	缴入中央和地方财政专户	国务院矿产资源权益金制度改革方案通知(国发[2017]29号)
	* ▲	土地复垦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土地复垦条例》, 财税[2014]77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公告
	* ▲	土地闲置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国发[2008]3号, 财税[2014]77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公告, 财税[2021]8号
	* ▲	耕地开垦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财税[2014]77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晋发改收费发[2021]36号
	* ▲	不动产登记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财税[2014]77号, 财税[2016]79号, 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 财税[2019]45号, 财税[2019]53号, 财政部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公告, 晋财综[2016]53号, 晋发改收费发[2016]1008号

	*	不动产权属证工本费	缴入地方国库	发改价格规[2016]2559号、财税[2019]45号	
	*	草原植被恢复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财综[2010]29号,发改价格[2010]1235号,晋价费字[2015]276号	
五		住房城乡建设与交通			
	▲	城市道路占用、挖掘修复费	缴入地方国库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建城[1993]410号,晋价涉字[1993]177号,财税[2015]68号,晋财综[2015]72号,晋财综[2020]36号	
	* ▲	损坏公路路产赔(补)偿费	缴入地方国库	晋价费字[2001]261号,晋财预[2003]96号,晋价费字[2012]404号	
六		农业农村和水利			
	* ▲	水土保持补偿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财综[2014]8号,发改价格[2014]886号,发改价格[2017]1186号,晋财综[2015]87号,晋价涉字[1992]第59号,晋发改价格发[2016]226号,晋发改收费发[2017]569号,晋发改收费发[2018]464号	
七		卫生			
	*	预防接种服务费	缴入地方国库	《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财税[2016]14号,国办发[2002]57号,财综[2002]72号,财综[2008]47号,发改价格[2016]488号,晋发改医药发[2017]271号	
八		法院			
	* ▲	诉讼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诉讼费用交纳办法》（国务院令481号），财行[2003]275号,财行[2019]283号,晋财综[2020]16号	
九		行政审批			
	* ▲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发改价格[2015]1299号,财综[2011]16号,财综[2001]10号,价费字[1992]268号,晋价费字[2003]37号,晋价费字[2012]8号,晋财综[2017]22号,晋发改收费发[2019]347号,晋发改收费发[2021]420号	

	* ▲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发[2001]9号,计价格[2000]474号,晋价房[2003]220号,晋政办发[2008]61号,晋价行字[2008]226号,财税[2014]77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财税[2019]53号,晋政办发[2021]82号	
十	各有关部门				
		考试考务费(含省定考试收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或财政专户	见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附表	

- 目录中：1.加“\*”号为行政事业性收费  
2.加“▲”号为涉企收费项目

# 浮山县政府性基金项目目录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管理方式	征收依据	备注
1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缴入地方国库	国发[1998]34号, 财综函[2002]3号, 晋财综[2014]59号, 晋财综函[2015]34号, 财税[2019]53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商务部 卫生健康委公告2019年第76号	
2	城市污水处理费	缴入地方国库	财综字[1997]111号, 国发[2000]36号, 计价格[1999]1192号, 计价格[2002]515号, 财预[2009]79号, 晋政发[2009]35号, 浮政发[2011]53号	
3	教育费附加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国发[1986]50号(国务院令第60号修改发布), 国发明电[1994]2号、23号, 财综[2007]53号, 国发[2010]35号, 财税[2010]44号、103号, 财税[2016]12号, 财税[2018]70号, 财税[2019]13号、21号、22号、46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2022年第10号, 晋财税[2022]6号	
4	地方教育附加	缴入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财综[2001]58号, 财综函[2003]2号、9号、10号、12号、13号、14号、15号、16号、18号, 财综[2004]73号, 财综函[2005]33号, 财综[2006]2号、61号, 财综函[2006]9号, 财综函[2007]45号, 财综函[2008]7号, 财综函[2010]2号、3号、7号、8号、11号、71号、72号、73号、75号、76号、78号、79号、80号, 财综[2010]98号, 财综函[2011]1号、2号、3号、4号、5号、6号、7号、8号、9号、10号、11号、12号、13号、15号、16号、17号、57号, 财税[2016]12号, 财税[2019]13号、21号、22号、46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2022年第10号, 晋财税[2022]6号	
5	文化事业建设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国发[1996]37号, 国办发[2006]43号, 财综[2013]102号, 财文字[1997]243号, 财预字[1996]469号, 财税[2016]25号, 财税[2016]6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1号), 财税[2019]46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25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7号	
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缴入地方国库	《残疾人就业条例》, 财税[2015]72号, 财综[2001]16号, 财税[2017]18号, 晋财综[2016]8号, 晋财综[2017]20号, 财税[2018]39号, 财政部2019年第98号公告, 晋发改收费发[2020]64号, 晋财综[2021]8号	
7	森林植被恢复费	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财综[2002]73号, 财税[2015]122号, 财税[2016]2号, 晋财综[2016]14号	
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缴入地方国库	国办发[2006]100号	